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8日至2025年03月27日止。

第 7975451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12日

商 标

姥郝家

申 请 人 李红宇

地 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公滨路342-3号2楼2号

代理机构 泉州晋江图曲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9类：熟肉酱

第30类：糕点；（印度式）酸辣酱（调味品）；调味肉汁；大酱（调味品）；豆酱（调味品）；豆酱；辣椒酱；调味豆酱；已调味的豆瓣酱